



【夏日伊犁】城际列车二日游

(赛里木湖、六星街、喀赞其、霍尔果斯口岸、薰衣草庄园)

素有“塞外江南”-伊犁河谷

大西洋的最后一滴眼泪-赛里木湖 不一样的伊犁蓝

行程简介

TRAVEL PROFILE

日期	行程	住宿	用餐	交通
第一天	乌鲁木齐-城际列车-博乐/伊宁--赛里木湖--伊宁	伊宁/清水河	自理	城际列车/当地用车
第二天	伊宁-六星街-喀赞其-送火车--乌鲁木齐		早	当地用车/城际列车

详细行程安排简述

DETAILED ITINERARY

第 1 天	乌鲁木齐-城际列车-博乐--赛里木湖--博乐/伊宁	用餐：自理	住宿：伊宁/清水河
早起自行前往乌鲁木齐新站（早 8 点 20 发车高铁站）请提前至少 1.5 小时抵达避免延误火车，乘城际列车（预计 4 小时左右到达），赴博乐/伊宁，抵达后乘车前往素有“天山第一池”之称，湖泊中四大美女之一的国家 AAAAA 级风景名胜区【赛里木湖】（门票及区间车已含，预计游玩 4 小时），“赛里木湖”是哈萨克语祝愿的意思。湖面呈蔚蓝色，四周被辽阔的草原、高耸的云杉以及雪山白云所包围。游侠客给大家留充足时间，您可以乘坐景区车环湖游览从不同的角度欣赏高山湖泊优美景观，邂逅白天自然保护区。可在湖边摄影留念，欣赏湖光山色。游览结束入住博乐酒店。后前往【薰衣草庄园】（赠送景点，不去不退），了解薰衣草文化，后游览薰衣草花田，在薰衣草盛花期，仿佛置身于花的海洋，淡雅的花香娇惯着你的嗅觉游览结束后乘车前往清水河或伊宁入住。 温馨提示： 2、出团前一天下午由工作人员电话或短信通知，请保持手机畅通，以便联系。			
第 2 天	伊宁/清水河--霍尔果斯口岸-六星街-喀赞其-送火车--乌鲁木齐	用餐：早	住宿：不含

早乘车前往**霍尔果斯口岸**，霍尔果斯口岸位于距伊宁市 42 公里的霍城县境内，在中国与哈萨克斯坦的边境上，它是新疆与中亚各国通商的重要口岸，与红其拉甫、阿拉山口并列为新疆向第三人开放的三

大口岸。近年来，许多旅游者都从霍尔果斯出入境，这里的边贸也发展得较活跃，不时可以看到有大货车从边境大门开出开进。夕阳西下时分，站在霍尔果斯边防站大门口眺望哈萨克斯坦那边，惟见大地苍凉，远树迷蒙，天地一片寂静。后前往**六星街**，六星街位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它始建于上世纪30年代中期，由德国工程师瓦斯里规划设计，由3条街道交错至中心广场向外辐射出6条主干道，把街区分成六个扇形区域，所以被称为六星街，来到伊犁，一定不要错过**六星街**。这是一个比自然风景区更值得去的古老街区，可以说伊犁老街的风情、美食、美景全都在这里了，既有田园诗意又有人间烟火气。这条街道以其独特的风情和丰富的文化底蕴，吸引着无数游客前来探索和领略。午餐后参观**喀赞其民俗旅游区（不含歌舞不含骑马）**，伊宁市喀赞其民俗旅游区是北疆唯一一个以维吾尔族民族风情为主体的大型原生态人文景区，因为它是伊犁城市形象的窗口，同时也是民族风情的真实写照，它涵盖了厚重的维吾尔族文化，又不失北疆维吾尔民族独特的民风民情。喀赞其足以满足他们“坐着马车城市跑”、“现代化城市中感受古老传统民俗文化”等愿望。在这里依旧保留着原汁原味的维吾尔族传统生活方式：古色古香的维吾尔族民居；诗情画意的小桥流水；随处可见挺拔朴实的白杨；醇香的奶茶、精美的糕点；古典、传统、热闹的维吾尔族婚礼；奔放、欢快、热烈的麦西来甫……，到伊犁旅行，应挤时间到。游览结束后驱车前往火车站，乘坐城际列车返回乌鲁木齐站（晚18点发车预计晚上11:30左右到达乌鲁木齐站），结束愉快的旅途。**如因特殊情况（如无票、交通延误、取消等意外事件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的不能及时赶上城际列车），旅行社有权调整为晚上的硬卧返回乌鲁木齐（预计到达乌鲁木齐为第二天早上07:40）**

费用说明	交通安排	火车：乌鲁木齐-博乐/伊宁 往返城际列车二等座 汽车：5-7座车（每人确保1正座）
	酒店安排	当地舒适型双人标间（不提供自然单间，产生单房差自理）
	餐饮安排	酒店含早，不吃不退，其余正餐需自理
	景点安排	赛里木湖门票及环湖+六星街+喀赞其民俗旅游区（不含歌舞不含骑马）+霍尔果斯口岸+薰衣草庄园（赠送景点 不去不退） 备注：行程中景点，为景区内首道旅行社团体协议门票。景点门票报价已为旅行社团队折扣价，故行程景点门票对所有证件如学生证、教师证、军官证、老年证等证件优惠,均不再退费。
	旅游管家	司机兼向导
	旅游保险	旅行社责任保险，赠送旅游意外伤害险（最大保额10万）。
	费用不含	1、自由活动期间交通费、餐费、等私人费用。 2、行程中未提到包含的其它费用：如景区内二道门票、观光车、电瓶车、索道、租赁等费用。 3、不提供自然单间，产生单房差或加床费用自理。酒店入住的匙牌押金，非免费餐饮费、洗衣、电话、饮料、烟酒、付费电视、行李搬运等费用。 4、客人自选个人消费项目，及“旅游费用包含”内容以外的所有费用； 5、儿童的“旅游费用包含”内容以外的所有费用。例如产生超高餐费、门票等需客人另付！ 6、因交通延误、取消等意外事件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的额外费用，及个人所产生的费用等。 7、航空保险、旅游意外保险；因旅游者违约、自身过错、自身疾病，导致的人身财产损失而额外支付的费用。 8、因旅游者违约、自身过错、自身疾病导致的人身财产损失而额外支付的费用； 儿童费用说明： 1.2米以下的儿童只含车费、导服、保险。其余产生如住宿、火车票、门票、区间车等均自理。1.2米以上建议按成人操作（新版《铁路旅客运输规程》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年满6周岁且未满14周岁的儿童可购买儿童优惠票，每一名成年旅客可免费携带一名未满6周岁且不单独占用席位的儿童乘车）

购物 自费	【购物自费】 全程无购物。景区内设购物店，为景区经营行为，非旅行社安排购物点。 如需购物或参加另行付费的旅游项目，导游会和旅游者协商一致，在当地补签以上自愿去购物店和自愿参加另行付费旅游项目的相关合同；景区自费游玩项目，游客自行选择。 行程中，餐厅、景点、及周边的商店、摊贩购物，均不属于旅行社安排的购物店场所，请根据个人需求谨慎购买。
特别 说明	1、以上行程、火车及酒店安排以出团通知书为准，当地接待旅行社在景点不变的情况下，有权对行程先后次序作出相应调整，团友如有异议，请在报名时向销售人员做出了解。 2、准确集合时间和地点，我社工作人员在出团前一天下午会以电话或短信方式通知客人，请注意确认查收，可以以短信回复方式确认收到。请客人耐心等待！！ 3、含景区上下山及景区游览需换乘景区观光车，环保车套车形式，统一由车队调配，无法专车专用，客人物品随身携带，期间有可能会排队等车的情况，请客人配合。 4、赠送项目如因天气、景区关闭等不可抗拒因素导致无法参观的，不退任何费用。
报名 须知	游客报名须知： 1、该团为散客拼团。由我社散客服务中心统一接待安排。出门请带好身份证等各种证件。 2、请游客在报名时，准确登记姓名及身份证等号码（小孩出生年月），并在出游时携带有效证件（身份证、户口本、护照、回乡证等），如因个人原因而引发无法出行及一切经济损失，责任自负： 3、建议客人出游前购买旅游意外保险；潜水、自驾车、骑马、滑雪、漂流、攀岩等高风险项目旅行社在此特别提醒，建议投保高风险意外险种。根据中国保监会规定：意外保险投保承保年龄范围调整为 2-75 周岁，其中 70 周岁以上游客出险按保额的 50%赔付，属于急性病的只承担医疗费用，不再承担其他保险责任。 4、请贵宾报名前确认自身健康状况是否适合此次行程。说明：因个人既有病史和身体残障在旅游行程中引起的疾病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现有的保险公司责任险和意外险条款中，此种情况也列入保险公司的免赔范围。旅行社为非健康医疗专业咨询机构，无法判定游客的身体健康状况是否适合参加本次旅游活动，游客在旅行社签订旅游合同，即视为游客已经了解本次旅行的辛苦程度和行程中医疗条件有限的前提，并征得专业医生的同意。①报名时旅游者应确保身体健康，保证自身条件能够完成旅游活动，身体健康状况不佳者，请咨询医生是否可以参加本次旅游活动，根据自身情况备好常用药和急救药品，因自身疾病而引起的后果，游客自行承担责任。②游客出现急症请主动通知工作人员，旅行社将协助游客就进送往当地医疗机构检查治疗。③有听力、视力障碍的游客须有健康旅伴陪同方可参团，个人有精神疾病和无行为控制能力的不能报名参团！ 5、此线路不接受孕妇、患有传染病等可能危害其他旅游者健康和安全的客人及 75 岁以上游客的报名，如有隐瞒自身健康状况而产生意外或导致其他损失，概由游客承担，旅行社不承担责任；另外不接受 65 岁以上老人家、18 岁以下未成年人、残障人士、外籍人士等特殊人群单独参团，此类人群需有亲戚朋友、监护人、中文翻译陪同方可参加；并且 65 岁以上老人或 18 岁以下未成年人报名需要签订“健康申明书”。 6、因个人原因不用的餐不能退餐费。 7、行程中如自行离团，视为游客单方面解除旅游合同，因自身原因不参加旅行社安排的游览景点或个人原因中途离团，未产生的费用（如：门票、住宿等）一律不退。离团期间安全问题由客人自负，请并在离团前签订自愿离团证明。 8、请游客认真填写游客意见书。游客签名的意见书将作为处理投诉及反馈意见的重要依据；请游客务必认真填写意见书，如不签或签了“满意”而又再回程后投诉的，请恕我社概不承担责任。 9、退团说明：游客报名后因故不能参加本次旅游，国内游可在出发前换人参团，在旅行社重新签订合同，但所换游客须承担被换旅游者已出的机票或火车票的实际退票损失费用。如果确认退团，游客须承担旅行社业务预订损失费。如机票和火车票和订房费，因散客操作特殊性，若出现旅游者退团，我社严格按照《团队国内旅游

	合同》规定来执行，如果按规定比例支付的业务损失费用不足以赔偿旅行社的实际损失，旅游者应当按实际损失对旅行社予以赔偿，但最高额不应超过旅游费用总额。 10、行程中发生的纠纷，旅游者不得以拒绝登(下)机(车、船)、入住酒店等行为拖延行程或者脱团，否则，除承担给组团旅行社造成的实际损失外，还要承担旅游费用 20-30%的违约金。
温馨提示	1.如您被列入失信人名单，将会无法乘坐火车、飞机等实名制大交通。请报名前核实，避免不必要的麻烦与损失。 2.必带证件：身份证、优惠证件（如：军官证、伤残证、老年证、学生证）、银行卡（建议是农行）部分现金，根据当地景区规定及旅行社协优惠议政策减免差价； 3.丝绸之路路线长，景点之间距离比较分散，与内地旅游方式不同，“无限风光在旅途”要有这样的心理准备，请准备好清凉油和防腹泻，晕车，高原反应等药物； 4.新疆气候干燥，丝路线多为戈壁沙漠地带、紫外线强烈，日照时间长、风沙大，请务必备好太阳帽、丝巾、墨镜、防晒霜、润唇膏等防护用品； 5.西北内陆地区早晚温差大，即使是夏季来新疆旅游也要带羊毛衫和保暖外套以备夜间御寒；
自费推荐 我已阅读并充分理解行程以及补充条款所有内容，并愿意在友好、平等、自愿的情况下确认： 旅行社已就此次行程的购物相关、自费特色、自理项目事宜及相关风险对我进行了全面的告知、提醒。我经慎重考虑后，自愿前往上述购物场所购买商品，自愿按照自己喜好参加自费和自理项目，旅行社并无强迫。我承诺将按照导游提醒办理相关事宜，注意保留购物单据、注意自身人身财产安全。如因自身原因取消或因旅行社不能控制因素无法安排的，对旅行社予以理解。 我同意《合同补充条款》作为双方签署的旅游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每位参团旅游者确认签字： 签字时间： 我社将在出发前一天通知阁下集合时间、地点。请您留意接听电话 经旅游者与旅行社双方充分协商，就本次旅游的购物场所达成一致，旅游者自愿签署本补充协议。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平等的条件，为丰富游客的娱乐活动，旅行社提供以下当地有特色的活动或者景点供游客自愿自行选择，从而丰富行程内容。 1、请保持电话畅通。 2、工作人员提前一天下午通知你具体乘车信息。 3、乘车请携带身份证、手机等随身物品。 特别说明 1、如行程中的景区、景点因政策或其他原因不开放，则取消参观。 ★出团前请检查身份证是否过期并携带身份证原件，小孩请携带户口本本人页原件； ★1.2 岁以下或 3 岁以上小孩必须有独立座位，报名时建议选择“只占座含餐”（只含全程用餐及地面大巴车车费），如产生其它费用请家长自理； ★在不减少景点的情况下，我社有权对行程前后顺序及时间安排进行相应调整； ★因不可抗因素造成无法进入景区游览，本公司只负责退还门票及未产生费用，车费、火车票费、导游费等无法退还； ★游客因个人原因临时自愿放弃游览、用餐、住宿等，费用按旅行社协议价格退款； ★接待质量以客人意见单为准，请游客必须认真签署意见单，本社不予以处理与意见单不符的投诉！ ★若游客对旅游过程有任何意见或建议，请在旅游过程中提出以便本公司及时更正，谢谢您！	
自愿自费补充条款：	

经旅游者与旅行社双方充分协商，就本次旅游的购物场所达成一致，旅游者自愿签署本补充协议。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平等的条件，为丰富游客的娱乐活动，旅行社提供以下当地有特色的活动或者景点供游客自愿自行选择，从而丰富行程内容。

地点	项目	价格	备注
赛里木湖	帆船	200 元/人	

旅行社已就此次行程的购物相关、自费特色、自理项目事宜及相关风险对我进行了全面的告知、提醒。我经慎重考虑后，自愿前往上述购物场所购买商品，自愿按照自己喜好参加自费和自理项目，旅行社并无强迫。我承诺将按照导游提醒办理相关事宜，注意保留购物单据、注意自身人身财产安全。如因自身原因取消或因旅行社不能控制因素无法安排的，对旅行社予以理解。

我同意《合同补充条款》作为双方签署的旅游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旅游者代表确认签字：

联系电话：

签字时间：

旅行社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字时间：